

2020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1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 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是区委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有：

（1）根据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省、市、区委的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保证中央和省、市、区委的决策在政法部门的贯彻落实。

（2）深入贯彻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3）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国家政治安全重要事项和重大问题的联动处置。指导全区见义勇为工作。

（4）负责全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研究制定并推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大政策措施。指

导协调扫黑除恶、社会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排查整治、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和重点领域、行业、物品安全管理等工作。组织推动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护路护线联防等工作。

（5）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依法协调督导重大、敏感案件的办理和政法单位在执行法律、政策中出现的重大争议事项。协调督导政法单位依法办理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组织政法单位开展案件评查工作。

（6）指导和推动全区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党委和纪检监察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政法队伍的教育、培训等工作。

（7）协调指导全区反邪教工作。代管汉阳区法学会。统筹规划和组织推进全区政法智能化建设。

（8）按规定承担机关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9)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为独立核算的一级预算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在职实有人员 18 人，其中：行政 18 人。离退休人员 3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 人。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 政法委员会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83.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662.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34.0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7.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6.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83.75	本年支出合计	57	2,783.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 计	30	2,783.75	总 计	60	2,783.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4+5+6+7+8) 行；30行 = (27+28+29) 行；

57行 = (31+32+...+56) 行；60行 = (57+58+59) 行。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2,783.75	2,783.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62.93	2,662.9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18.93	2,618.93					
2013101	行政运行		497.31	497.31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64.79	1,764.79					
2013105	专项业务		356.83	356.8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4.00	44.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4.00	4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00	34.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4.00	34.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4.00	3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4	37.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07	35.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7	35.07					
20811	残疾人事业		2.47	2.47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47	2.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27	46.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27	46.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7	15.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10	31.10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5	扶贫		3.00	3.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83.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662.93	2,662.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4.00	34.0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54	37.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27	46.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00	3.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83.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83.75	2,783.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2,783.75	总 计	64	2,783.75	2,783.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7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 计	2,783.75	578.65	2,205.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62.93	497.31	2,165.6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18.93	497.31	2,121.62
2013101		行政运行	497.31	497.31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64.79		1,764.79
2013105		专项业务	356.83		356.8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4.00		44.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4.00		4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00		34.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4.00		34.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4.00		3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4	35.07	2.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07	35.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7	35.07	
20811		残疾人事业	2.47		2.47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47		2.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27	46.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27	46.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7	15.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10	31.10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5		扶贫	3.00		3.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4.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3.52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2.61	30202	印刷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201.9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8.79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88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17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8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9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94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4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3.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47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3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9				
30309	奖励金	10.76	30229	福利费	4.0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5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3				
人员经费合计		548.82	公用经费合计					29.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2020 年度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0 年度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 政法委员会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2,783.7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07.74 万元，下降 9.95%，主要原因是压减项目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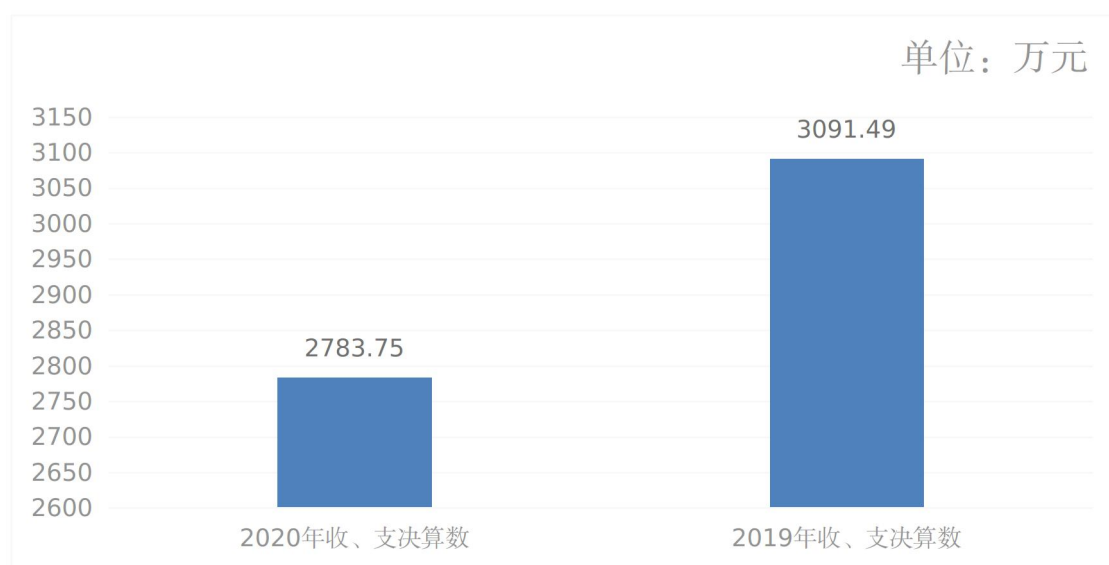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2,783.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83.7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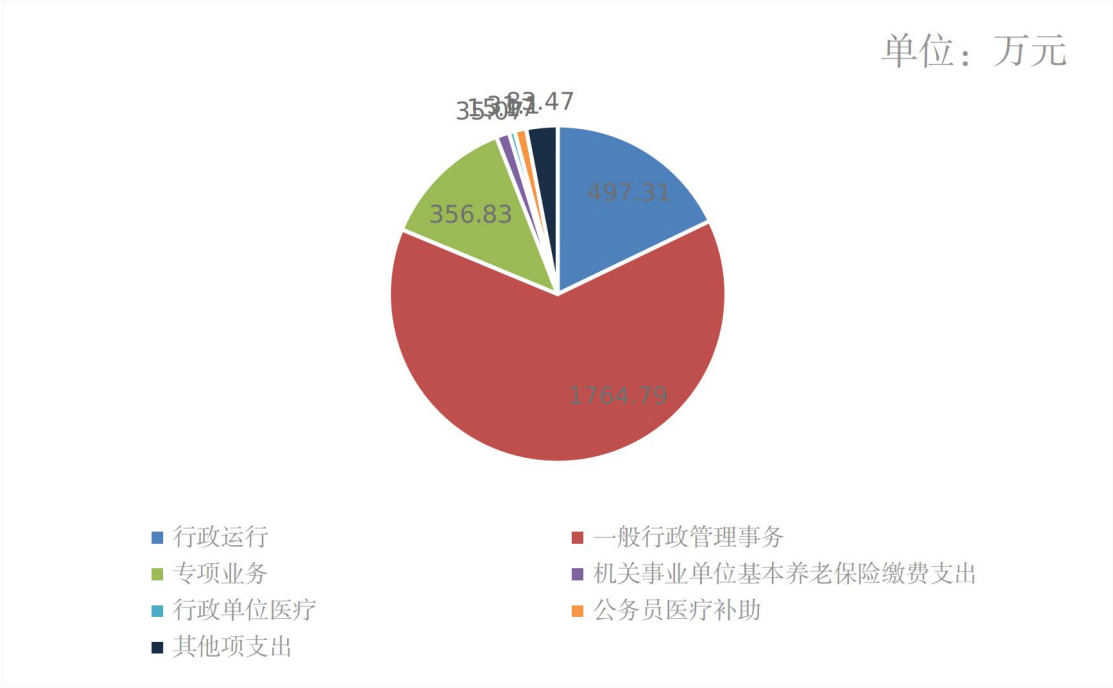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2,783.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8.65 万元，占本年支出 20.79%；项目支出 2,205.09 万元，占本年支出 79.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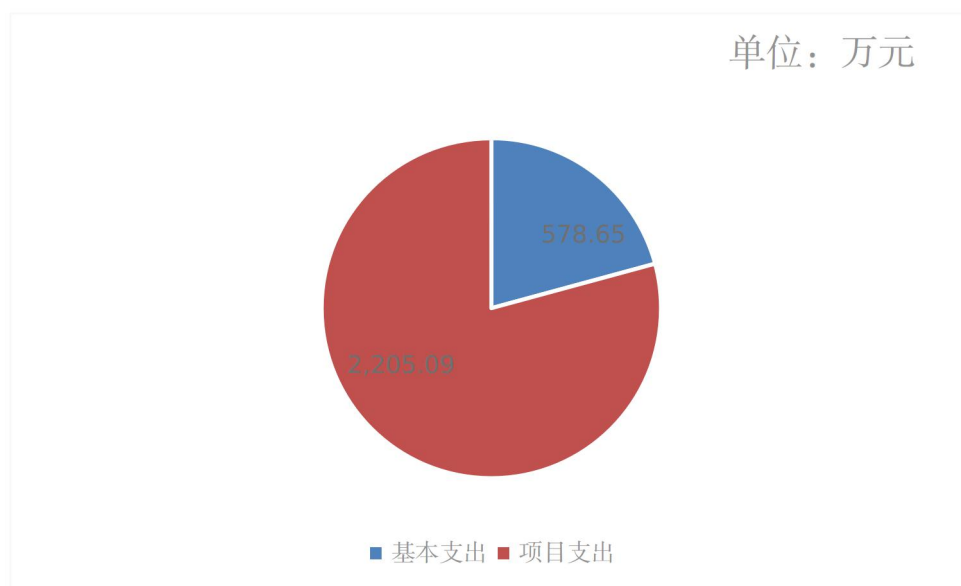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783.7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07.74 万元，增长下降 9.95%。主要原因是压减项目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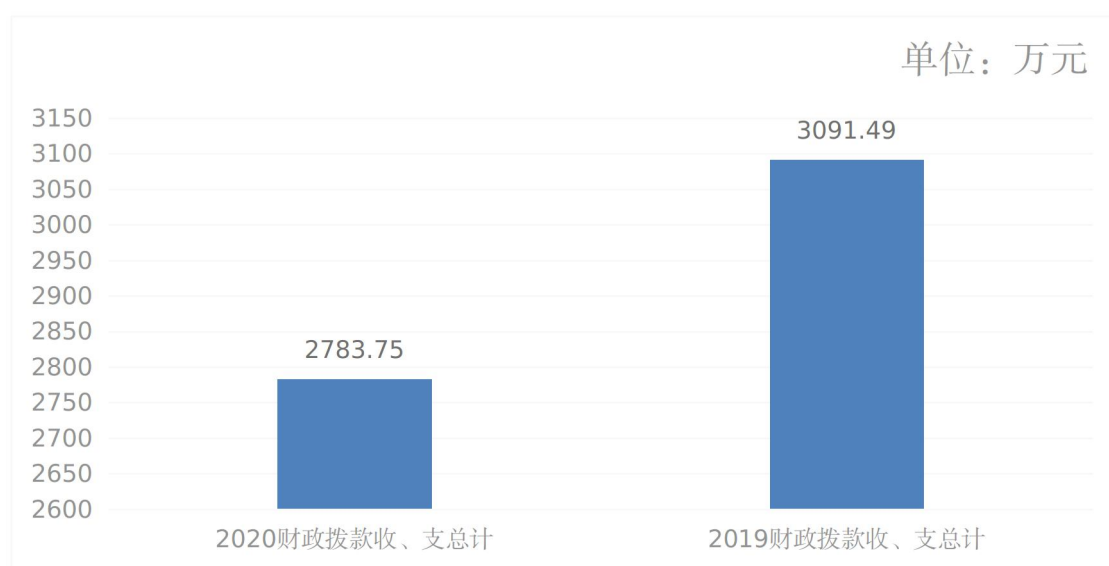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783.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 %。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07.74 万元，下降 9.95 %。主要原因是压减项目开支。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783.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662.93 万元，占 95.66 %；公共安全(类)支出 34.00 万元，占 1.2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7.54 万元，占 1.35 %；卫生健康(类)支出 46.27 万元，占 1.66 %；农林水(类)支出 3.00 万元，占 0.11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959.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83.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06%。其中：基本支出 578.65 万元，项目支出 2,205.09 万元。

基本支出主 578.65 万元，分别用于支出工资福利 548.82 万元。用于支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4 万元。用于支出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项目支出 2,205.09 万元，分别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66.97 万元。用于支付国家安全领导小组经费、网格员手持终端经费、法教班工作经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经费、肇事肇祸精神病人救助基金、政府购买服务岗位经费、其他自有资金、社区戒毒康复工作经费、警务室社区水电流管站经费、全区治安家财保险、志愿者意外伤害保险、部分社区电子监控系统提档升级经费、公共安全保险、安保队员、协管员服装费、工会经费扶贫等其他补助、文明创建党建综治档案老干工作经费、法治工作经费、涉法涉诉救助基金、安保队员专项奖励及意外伤害投保、全区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险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社区视频监控设备维护费；专项业务 332.57 万元。用于支付 610 工作经费、社区综治经费、维稳工作经费、综治工作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 万元。用于支付行政

事业单位缴纳残保金；农林水支出 3 万元。用于支出精准扶贫专项经费。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881.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2.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4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项目管理费用的支出，杜绝浪费资金。

2.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旬收市下达转移支付资金武财行【2020】196 号和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司法救助资金，支付了司法救助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7.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28%。

4.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7.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37%。

5.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8.6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48.8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公用经费 29.84 万元，主要包括：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及下属 0 个行政单位、0 个参公事业单位、0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84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12.63 万元，增长 73.34 %。主要原因是支付了教育转化工作人员经费、借调聘用人员餐费防疫物资等。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96.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4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69.53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共有车辆 3 辆，已于 2016 年公车改革之后，我委已将 3 台公车移交至区发改局（区公车改革牵头

单位），其后，公车使用按照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公车管理规定进行统一申请调配使用。3 台车辆手续正在办理中。自 2016 年交付区公车改革办后未再使用，我委也未对上述车辆支付过任何其他费用。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8 个，资金 2205.0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9.21%。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0 年区政法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价为优秀。部门整体支出未超预算，机构运行情况良好。绩效报告、绩效评价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使公众了解有关公共项目的实际绩效水平，以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1.我单位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783.75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来看，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工作落实有力，完成情况良好。下一步改进措施将本次评价结果作为编报下一年度预算的依据。对于绩效评价中部分指标不适用与未设置问题进行

改进，更换或者设置新指标，不断提高绩效评价有效性、合理性，进而提高管理水平。

2020年度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填报日期:	2021年5月24日	
单位名称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基本支出总额		578.65		项目支出总额		2,205.09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959.46	2,783.75	94.06%	18.81	
年度目标1:(20分)		全力维护全区政治社会大局稳定,风险防控化解。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防范风险隐患	构建安全稳定社会局面		预防公共安全事故发生	有效预防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稳定社会大局层面	得到稳定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100%	5
年度绩效目标2 (20分)		推动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综合治理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打造最安全城区	社会综治较好,未发生安全事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社会稳定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100%	5
年度绩效目标3 (20分)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和重点领域、行业、物品安全管理等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构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和重点领域管理	安防联控		化解社会治安防范风险,构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有效防范社会治安风险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降低风险发生率	有效降低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100%	5
年度绩效目标4 (20分)		市域治理现代化,全力打造全市最安全城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汉阳区老旧小区视频监控设备维护、提档升级	提档升级		全部升级	有效防范社会治安风险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降低风险发生率	有效降低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100%	5
总分		96.7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区政法委2020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2919.46万元,项目支出决算数2,205.09万元,项目年初预算与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区政法委严格控制项目管理费用的支出,杜绝浪费资金。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来看,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工作落实有力,完成情况良好。下一步改进措施将本次评价结果作为编报下一年度预算的依据。对于绩效评价中部分指标不适用与未设置问题进行改进,更换或者设置新指标,不断提高绩效评价有效性、合理性,进而提高管理水平。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 17 个一级项目。

2020 年度公共安全保险、全区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险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全区治安家财保险、公务人员交通意外伤害保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55 万元，执行数为 755.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3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常年性项目，主要是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分公司缴纳保险费，促进和推动安保队员、协管员、转业志愿兵工作，保障安保队员人身安全，保障公务人员人身意外，完成效果良好。

2020年度公共安全保险、公务人员交通意外伤害保险、全区治安家财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填报日期：		2021年5月24日	
项目名称		公共安全保险、公务人员交通意外伤害保险、全区治安家财险					
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80.00	595.17	87.53%	17.51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覆盖缴纳保险费		全员缴纳	全覆盖缴纳	10
		质量指标	按规定拨付保险费		按标准拨付	按标准拨付	10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完成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87.53%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发挥积极作用	发挥积极作用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助推区经济建设		有效助推	有效助推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经费有保障		保障到位	保障到位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100%	15
	总分	97.5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项目预算金额680万元，实际执行数595.17万元，未完成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控制预算节约支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科学性、全面性。预算收入的编制，应当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财政政策相衔接，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					

2020年度安保队员专项奖励及意外伤害投保、志愿者意外伤害保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填报日期：		2021年5月24日	
项目名称		安保队员专项奖励及意外伤害投保、志愿者意外伤害保险					
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6.09	31.92	48.30%	9.66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覆盖缴纳保险费以及向武汉市公安局汉阳分局拨付办公费		全覆盖	全覆盖	10
		质量指标	按规定拨付保险费及办公费		按标准拨付	按标准拨付	10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完成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48.3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发挥了积极作用	发挥了积极作用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助推区经济建设		有效助推	有效助推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经费有保障		保障到位	保障到位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100%	15
	总分	89.6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项目预算金额66.09万元，实际执行数31.92万元，未完成原因是辖区内安保队员、协管员数量降低，经费需求降低。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最新安保队员、协管员、转业志愿兵情况，合理编制项目预算					

2020年度全区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险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填报日期：		2021年5月24日	
项目名称		全区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险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75.00	160.00	91.43%	18.29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全覆盖缴纳保险费		全覆盖	全覆盖	10
		质量指标	按规定标准缴纳保险费		按标准缴纳	按标准缴纳	10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完成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91.43%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安全感		得到显著增强	得到显著增强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助推区经济建设		有效助推	有效助推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经费有保障		保障到位	保障到位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100%	15
总分	98.2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项目预算金额175万元，实际执行数160万元，未完成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控制预算，节约支出。且本年度精神障碍患者相比上年减少。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最新统计的精神障碍患者，将项目预算更加精细化，实际执行情况尽量做到全部完成。					

2020年度禁毒专干薪酬及工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366.00万元，执行数为324.98万元，完预算的88.79%。主要产出和效果：常年性项目，主要是开展禁毒宣传及日常工作等，聘请禁毒专干确保日常禁毒工作的顺利开展，完成效果良好。

2020年度禁毒专干薪酬及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填报日期：		2021年5月24日	
项目名称		禁毒专干薪酬及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66.00	324.98	88.79%	17.76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禁毒专干人员的薪酬		按规定全覆盖	按规定全覆盖	10
		质量指标	全区禁毒宣传质量		宣传到位	宣传到位	10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完成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88.79%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发挥积极作用	发挥积极作用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助推区经济建设		有效助推	有效助推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经费有保障		保障到位	保障到位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100%	15
	总分						97.7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项目预算金额366万元，实际执行数324.98万元，未完成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控制预算，节约支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科学性、全面性。预算收入的编制，应当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财政政策相衔接，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					

2020年度综治工作经费、社区综治经费绩效项目全年预算数330.43万元，执行数为257.57万元，完预算的77.95%。主要产出和效果：常年性项目，主要是在市委政法委的正确指导下，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平安中国建设的重要指示和中央、省、市、区委政法工作会议部署，稳步推进平安建设体制机制建设，积极开展黄赌毒、十大重点行业领域涉黑涉恶等专项行动，做好公共安全各项工作，维护社会稳定、深化平安建设，完成效果良好。

2020年度综治工作经费、社区综治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填报日期：		2021年5月24日		
项目名称		综治工作经费、社区综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30.43	257.57	77.95%	15.59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深化平安建设		稳步推进平安建设	各项公共安全工 作完成良好	10
		质量指标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违法犯罪		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取得新突破，均已 整改完毕	10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完成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77.9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安全感		得到显著增强	得到显著增强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助推区经济建设		有效助推	有效助推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经费有保障		保障到位	保障到位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100%	15
总分	95.5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本项目预算金额330.43万元，实际执行数257.57万元，未完成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控制预算，节约支出。且社会安全环境稳定，违法犯率较低。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最新研判的犯罪率，将项目预算更加精细化，实际执行情况尽量做到全部完成。					

2020 年度网格员手持终端经费绩效自评项目全年预算数 90.00 万元，执行数为 80.00 万元，完预算的 88.89%。主要产出和效果：常年性项目，主要是方便各项信息便捷录入，提高工作的准确性和安全性，完成效果良好。

2020年度网格员手持终端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填报日期：		2021年5月24日	
项目名称		网格员手持终端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90.00	80.00	88.89%	17.78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所有网格员		全覆盖	全覆盖	10
		质量指标	按规定拨付辖区网格员手持终端的通讯费		按标准拨付	按标准拨付	10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完成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88.89%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发挥了积极作用	发挥了积极作用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助推区经济建设		有效助推	有效助推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经费有保障		保障到位	保障到位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100%	15
	总分						97.7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本项目预算金额90万元，实际执行数80万元，未完成原因是网格员更加有通过群发消息等便捷网络沟通方式，降低终端通讯费。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最新的网格员终端费用统计情况，合理且适当的调整本项目预算。					

2020年度警务室、社区水电、流管站经费绩效项目全年预算数126.00万元，执行数为76.00万元，完预算的60.32%。主要产出和效果：常年性项目，主要是拨付武汉市公安局汉阳分局相关工作经费，完成效果良好。

2020年度警务室、社区水电、流管站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填报日期：		2021年5月24日	
项目名称		警务室、社区水电、流管站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26.00	76.00	60.32%	12.06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汉市公安局汉阳区分局		全覆盖	全覆盖	10
		质量指标	按规定拨付武汉市公安局汉阳区分局相关工作经费		按标准拨付	按标准拨付	10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完成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60.32%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发挥了积极作用	发挥了积极作用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助推区经济建设		有效助推	有效助推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经费有保障		保障到位	保障到位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100%	15
总分	92.0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本项目预算金额126万元，实际执行数76万元，未完成原因是全区警情连续4年下降，今年同比下降30.6%，汉阳分局的经费需求降低。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科学性、全面性。预算收入的编制，应当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财政政策相衔接，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					

2020年度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经费绩效项目全年预算数100.00万元，执行数为58.82万元，完预算的60.32%。主要产出和效果：常年性项目，主要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区刑事警情连续4年下降，今年同比下降30.6%，其中“黄赌毒”警情下降52%，降幅全市第一。完成效果良好。

2020年度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填报日期：		2021年5月24日	
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00.00	58.82	58.82%	11.76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扫黑除恶宣传经费		全覆盖	全覆盖	10
		质量指标	全区扫黑除恶宣传		宣传到位	宣传到位	10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完成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58.82%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发挥了积极作用	发挥了积极作用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助推区经济建设		有效助推	有效助推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经费有保障		保障到位	保障到位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100%	15
	总分						91.7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本项目预算金额100万元，实际执行数58.82万元，未完成原因是主要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区刑事警情连续4年下降，今年同比下降30.6%，其中“黄赌毒”警情下降52%，降幅全市第一。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区最新警情情况，合理且适当的调整本项目预算。					

2020年度肇事肇祸精神病人救助基金绩效项目全年预算数50.00万元，执行数为50.00万元，完预算的100.00%。主要产出和效果：常年性项目，主要是救助精神障碍者救助经费，减轻了患者家庭的负担，降低精神病患者肇事肇祸几率，社会效益十分明显。完成效果良好。

2020年度肇事肇祸精神病人救助基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填报日期：		2021年5月24日	
项目名称		肇事肇祸精神病人救助基金					
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0.00	50.00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汉市公安局汉阳区分局以及辖区内街道		全覆盖	全覆盖	10
		质量指标	按规定拨付武汉市公安局汉阳区分局以及辖区内街道救助基金		按标准拨付	按标准拨付	10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完成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100.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发挥了积极作用	发挥了积极作用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助推区经济建设		有效助推	有效助推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经费有保障		保障到位	保障到位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100%	15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项目预算金额50万元，实际执行数50万元，项目全部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0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岗位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13.4万元，执行数为7.34万元，完预算的54.78%。主要产出和效果：常年性项目，主要是聘用政府买岗人员确保日常顺利开展，未完成原因是购买服务岗位需求降低，人员相对减少。

2020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岗位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填报日期：		2021年5月24日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岗位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3.40	7.34	54.78%	10.96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岗位人员数量		按规定购买	按规定购买	10
		质量指标	购买服务岗位人员质量		高质量人员	高质量人员	10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完成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54.78%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助推区经济建设		有效助推	有效助推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经费有保障		保障到位	保障到位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100%	15
	总分	90.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本项目预算金额13.4万元，实际执行数7.34万元，未完成原因是购买服务岗位需求降低，人员相对减少。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最新购买岗位服务需求，合理编制项目预算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区政法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价为优秀。部门整体支出未超预算，机构运行情况良好。绩效报告、绩效评价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使公众了解有关公共项目的实际绩效水平，以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根据国家发展目标，以部门绩效为导向，对预算支出的过程进行

绩效评价。通过部门绩效评价，促进部门规范预算编制，细化部门预算项目，建立规范、科学的预算分配方案。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

全线筑牢政治安全防御网始终把维护政治安全特别是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放在首位。

二、防范化解“疫后综合症”

全程聚焦疫后稳控狙击战以防范化解“疫后综合症”为主线，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切实担当维护平安汉阳稳定的重要责任。在源头稳控上下功夫。严格落实“四级联排”工作机制，重大案事件和非法滋事活动实现 100% 预警。

三、彰显法治效能

全员助力经济复苏基本盘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功能作用，自觉为我区经济建设保驾护航。

为复工复产创造最优环境。按照“六稳”“六保”要求，统筹政法各单位主动对接、精准服务。

四、全力攻坚扫黑除恶

聚力“六清”行动显成效，吃决胜战 对标对表三年为
期总目标和“六清”行动阶段性目标，重拳出击，推动专
项斗争取得实效。

五、探索试点推进新做法

全域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聚焦超大城市社会治理难
题，总结抗疫斗争的成功经验有效作法和暴露出来的弱项
短板，大胆探索创新，破解难题。做实“一个体系”，筑
牢基层治理“主心骨”。

六、加强政法队伍建设

鼓励忠诚担当敢作为，全面提振政法铁军精气神深入
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加强政法队伍思
想政治、纪律作风、能力素质建设，打造过硬政法铁军。
以落实《条例》《细则》为抓手加强政治建警。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全线筑牢政治安全防御网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后，政法干部闻令即动、逆行而上，全面投入到10个专项组。快速推动方舱医院建设管理，先后收治病人1027名，实现了“零事故、零感染、零死亡”目标，工作受到了孙春兰副总理和省、市主要领导充分肯定，16次被中央、省级媒体报道。压实监所防疫责任，于全市率先开展刑	已完成

	始终把维护政治安全特别是政权安全	释人员接收安置工作，提供健康检测 7800 余人次，安置点刑释人员和工作人员实现零感染，监所抗疫受到省司法厅高度肯定并送来锦旗。严格做好社区封控管理，科学设置 557 个硬封控卡点，创建 376 个无疫情小区,累计核查反馈各类信息数据 3 万余条。	
2	防范化解“疫后综合症”	，全程聚焦疫后稳控狙击战以防范化解“疫后综合症”为主线，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切实担当维护平安汉阳稳定的重要责任。在源头稳控上下功夫。严格落实“四级联排”工作机制，重大案事件和非法滋事活动实现 100%预警。紧盯复学复课关键节点，对全区第一批复学学校逐一检查督促隐患整改，保障了有序复学复课。深入研判分析，统筹做好全国、省、市“两会”、“健博会”、国庆中秋“双节”等重要敏感节点平安稳定工作，实现了全区社会大局持续稳定的工作目标。开展涉疫矛盾纠纷集中排查化解专项行动，针对商铺涉租问题、房产中介退房纠纷等重大涉疫矛盾问题，加大依法管控力度，有力维护了全区社会秩序。	已完成
3	彰显法治效能保环境，全员助力经济复苏基本盘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功能作用	为复工复产创造最优环境。为经济恢复活力提供最强支撑。为优化发展环境营造最好氛围。利用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及法律服务热线，解答企业员工涉及的劳动纠纷咨询。按照“六稳”“六保”要求，统筹政法各单位主动对接、精准服务。制定优化营商环境任务清单，推出复工复产便民利企措施 15 条。创新打造“知音航班”服务队，主动上门收集资料，送证到户，为省交投等辖区企业办理大学生落户 100 余起，经验作法受到省委政法委推介。政法委全程跟踪服务引进数字经济龙头泽塔云等企业 6 家，主动对接为新落户汉阳的企业云天励飞推介项目 3 个。严打涉企违法犯罪，全力维护企业合法权益。成功破获今年全市最大的制贩假酒“食药环”案件，打掉一批涉企职务侵占犯罪团伙，为九州通等重点企业挽回损失近千万。开展专项执法行动，为企业集中执行到位债权 9000 万元。深化“一站式”建设，1892 起纠纷化解在诉前。在全市率先完成 38 处普速铁路沿线安全隐患整改，确保辖区铁路运输安全通畅。	已完成
4	聚力“六清”行动显成效，全力攻坚扫黑除恶	扎实开展“三项清零”。组织开展扫黄打赌、肃毒、打击辖区非法营运、涉传、涉租集中清查等专项行动，补齐行业监管短板。落实线索分级核查责任制，核查完成 95 件线索，实现线索存量清仓见底。抓获逃犯 9 名，审理案件 4 件 32 人并全部宣判，实现案件办理清零，完成深挖彻查保护伞清零。实现“三个突破”。在“打伞破网”上有新突破，从管辖区内延伸到区外，涉案人员包案全处理。在“打财断血”上有新突破，判决罚金 155.2 万元，追缴违法所得 175.77 万元，责令退赔 214.57 万元，查封房产 4 处、车辆 12 台、冻结银行账户 46 个，推进破案抓人与“打财断血”同步进行。在综合治理上有新突破，下发“三书一函”14 份，对 13 个重点行业领域开展专项整治。	已完成
5	探索试点推进新做法，全域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聚焦超大城市社会治理难题	做实“一个体系”，筑牢基层治理“主心骨”。设置政法委员，配齐配强网格工作力量，制定网格员工作责任清单，日常工作交接清单、跟踪反馈清单“三本台帐”，锻造由上至下的基层治理。成立由区委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平安汉阳建设领导小组，先后制发《汉阳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推进机制（试行）》等“1+6”文件，明确 308 个具体举措，高位统筹推进试点工作。充分运用“三化”党建成果，融合壮大各类治理力量。“纵向”管理体系。做优“两大平台”，打造基层治理“主阵地”。做优综治中心平台。按照“多中心合一、一中心多用”思路，健全区、街道、社区三级综治中心体系。区综治中心已完成选址设计，待政府常务会后正式开工建设。街道综治中心建设全部完成，龙阳街、琴断口街、鹦鹉街完成升级改造。明确 23 个社区作为示范点提档升级，以点带面实现全覆盖，江欣苑社区综治中心实战化平台受到省、市领导高度肯定。做优“汉阳网格宝”平台。深度开发汉阳“网格宝”小程序，整合录入人、房、地、情等信息 100 万余条，形成初具规模的社区治理基础大数据库。增设发热病人提醒、人口数据核查、网格员实时考勤模块，在基层治理、人口普查和疫情防控中发挥重要作用。创新实践工作引起省委政法委关注，在实地调研时给予高度评价。	已完成
6	鼓励忠诚担当敢作为，全面提振政法铁军	以落实《条例》《细则》为抓手加强政治建警。围绕完善落实请示报告、政治轮训、交流轮岗等工作制度机制，制定出台一批实施办法，不断提升全区政法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现代化水平。以开展教育整顿为载体加强从严治警。组织政法系统科级以上干警开展为期一周的“学训词、正风纪”集中学习教育活动，全区政法干警“四个意识”不断增强，“四个自信”更加坚定。以接受政治巡察为契机加强自身建设。接受区委第二巡察组进驻巡察，全面深入查摆剖析 4 个方面 39 个问题和薄弱环节，严格按照要求整改到位。全委干部精气神呈现出蓬勃向上状态，3 名班子成员在“第一书记”双月会上交流发言。防汛期间，区委政法委干部冲锋在前，驻守三条街道五个哨口，每天坚守 12 小时，长达 20 余天不间断，彰显了政法干部主动作为、勇挑重担的硬核担当。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专业业务(项)：反映行政单位专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费；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医疗保险经费；

5.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

（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精准扶贫经费。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联系电话：84468679